

证券代码：835579

证券简称：机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4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 办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年8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办法〉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分章节列示制度主要内容：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促进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规范管理和有效运行，确保董事会决议的贯彻落实和高效执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规定的跟踪落实事项包括董事会通过的决议，以及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关注事项、函询及问询事项（以下统称为“监管事项”）。

第二章 组织机构和职责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决议的跟踪落实、监管事项及后评价工作，经理层是执行层，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工作。

第四条 董事会办公室是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监管事项督办的日常管理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 （一）建立健全决议跟踪落实、监管事项督办的相关制度；
- （二）负责相关工作的日常管理；
- （三）负责与承办部门进行信息沟通；
- （四）组织相关调研活动；
- （五）组织向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信息反馈；
- （六）负责资料收集、汇总及归档；
- （七）其他与决议跟踪落实及监管事项督办管理相关的工作。

第五条 公司各承办部门、子公司应指定专人负责相关数据和工作情况的报送工作，并保证报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及完整性。

第三章 决议和监管事项的跟踪落实检查

第六条 根据董事会决议和监管事项的内容和性质，检查方式分为连续性跟踪落实检查和专项跟踪落实检查。

第七条 跟踪落实检查将重点关注公司各承办部门、子公司对决议及监管事项的落实情况，关注董事会决议是否按计划执行，执行中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第八条 董事会办公室若发现异常情况，可要求决议或监管事项承办部门做出书面解释，并将检查、督办结果以专项报告形式向公司董事长、董事会进行报告。

第九条 监管事项反馈的具体流程如下：

（一）董事会办公室收到监管部门问询或函询后，及时报告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董事长，同时通报负责监管事项的相关部门；

（二）相关部门应及时收集、整理监管事项的材料，并形成书面报告报经分管领导确认后报送至董事会办公室；

（三）董事会办公室根据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对相关部门报送的材料进行汇总、整理，形成反馈意见后，报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董事长审核批准，审批通过后，按照信息披露的流程上报监管部门。如监管部门提出进一步质询意见的，相关部门按照要求配合提供相应材料，由董事会办公室按照本条规定流程进行处理。

第四章 决议跟踪落实情况评价及责任追究

第十条 董事会定期听取经理层和董事会秘书关于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报告。其中经理层落实的决议事项，由总经理负责报告；其余决议事项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报告。对于跨年度执行的决议事项，除在决策当年需按规定进行定期报告外，还应纳入以后年度的报告内容。

第十一条 董事会对决议落实情况执行后评价管理，于每年度终了对当年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分“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等级评判，评判结果作为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第十二条 董事会办公室建立决议跟踪落实、监管事项资料档案，并予以保存。

第十三条 公司有权按照合规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因故意或过失导致重大事项未提交董事会决策、对董事会决议执行不力、对监管事项反馈信息不及时或不准确，给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并修订本办法，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修订及解释。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